

冯克诚 王海燕 主编

插图二十六史人物传记精华白话读本

青少年版

33

笔秉春秋

——中国历史上的著名史学家（之二）



青海人民出版社

目 录

- 两朝记史姚思廉..... (1)
- 贞观之治的总结人吴兢..... (3)
- “事简而记详”的韦述..... (5)
- 构建古代史学理论体系的刘知几..... (9)
- “图志”专家李吉甫..... (18)
- 断代典制“会要”的开创者苏冕..... (25)
- 典制专史家杜佑..... (26)
- 监修宰相刘昫..... (35)
- “补其阙漏”的王溥..... (38)
- 宰相史学家薛居正..... (42)
- 出入内外“以稿自随”的宋祁..... (46)
- 地理史学家乐史..... (54)
- “尤邃史学”的刘攽..... (56)

“以史明道”的欧阳修	(58)
以史鉴治的司马光	(70)
史论专家范祖禹	(88)
近详远略的李焘	(96)
首创纪事本末的袁枢	(104)
“博学而寡要”的郑樵	(108)
“感伤时事”的徐梦莘	(110)
“有史才通故实”的李心传	(112)
平生有“二十失十八蔽”的刘恕	(115)
“含弘镇密”的欧阳玄	(118)
明代“太史公”宋三濂	(122)
“好学敦风节”的陈邦瞻	(128)
独操文柄二十年的王世贞	(130)
“江南二儒”中的王祎	(133)
“帝师”高士奇	(136)
功名不终的毕沅	(140)
《十七史商榷》与王鸣盛	(143)
“中西两法用以观史”的钱大昕	(145)
“于地理尤精番”的阎若璩	(149)
研史致用的顾炎武	(151)
“颢意经术”的汪中	(155)
“究心班书”的王先谦	(159)
“尤熟明代掌故”的万斯同	(161)

“昆陵七子”之首赵翼.....	(164)
“六经皆史”的章学诚.....	(166)
“经史致用”的魏源.....	(168)
“昭九州之脉络”的顾祖禹.....	(170)

两朝记史姚思廉

姚思廉(557-637),字简之,吴兴武康(今浙江德清西)人,唐初著名史学家。其父姚察(553-606),任陈朝秘书监、领大著作、吏部尚书,曾修《梁书》。入隋后,又曾奉命撰梁、陈之史,未竟而卒。姚思廉继承父业,从隋大业初年即开始续补,经二十余年,至唐贞观三年(629),才受唐太宗诏独撰梁、陈二史,于贞观十年奏上。《梁书》共五十六卷,其中本纪六卷,列传五十卷,无表、志,记述了萧齐末年和萧梁皇朝五十余年的历史,比较全面地反映了政治、军事、文化、思想状况。其中姚察所著几乎占了全书的一半。《陈书》三十六卷,包括纪六卷,列传三十卷,无表、志,记述了梁、陈之际的政治变化和陈皇朝三十余年的历史。其中姚思廉的新作居多。二书相较《梁书》比《陈书》无论内容和文字上都稍胜一筹。在材料上,二书多因承旧史,留下了不少曲笔之处。但梁、陈二代事迹,别的书籍记载极少,所以这两部书至今仍被看成研究这段历史的主要著作。

姚思廉,字简之,是雍州万年人。他的父亲姚察,是陈朝的吏部尚书,后入隋历任太子内舍人、秘书丞、北绛公,他兼有儒学、史学两个领域的学识,在陈、隋两代都很受器重。陈朝灭亡之后,姚察从吴兴迁往关中地区。思廉年少时跟随父亲学习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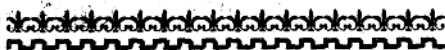
思廉后来成为代王杨侑的侍读，不久遭遇义师平定京城。代王的府僚纷纷逃奔，只有思廉陪伴代王，不离其侧。唐兵将登上王府殿堂，思廉厉声说道：“唐公高举正义之旗，本意在于安定王室，卿等不应该对代王无礼。”大家都很敬服他的话，于是在殿堂的台阶下排列兵士。高祖听到这件事后，认为思廉很正直，允许他扶侍杨侑到顺阳阁下，他流着眼泪，行过拜礼，才离开了杨侑。看到这件事的人都感叹地说：“姚思廉是忠烈之士啊。仁义之人才有勇气，就是说的姚思廉吧！”

贞观初年,姚思廉升任著作郎,弘文馆学士。他的画像被

收入《十八学士图》，朝廷又让文学褚亮为他作赞，歌颂道：“志向艰难，用心勤奋，所记君言，都为实录。临危不惧，殉身为义，古代余风，可励民俗。”贞观三年，姚思廉受诏与秘书监魏征共同修撰梁、陈二史，思廉又采用谢灵等诸家梁史续写完父亲未成之稿，并对陈朝史事进行推究、删改、补充傅纬、顾野王所修旧史，撰成《梁书》五十卷、《陈书》三十卷。魏征虽然为二书的总论作了最后裁定，但其编次、删改，都是思廉的功劳，朝廷于是赐给思廉彩绢五百段，并加官为通直散骑常侍。

姚思廉因是秦王府旧僚，深受太宗礼遇，政有得失，就经常地遣使秘密上奏，他对政事评论直言不隐。太宗将游览九成宫，思廉谏道：“到离宫游玩，是秦皇、汉武做的事，本不是尧、舜、禹、汤这些圣明君主所做的事。”言词非常恳切。太宗解释说：“朕有气疾，炎热天气中便会加剧，并非我性情本身爱好游赏。”于是赐思廉帛五十匹。贞观九年，授思廉散骑常侍，赐爵为丰城县男。贞观十一年思廉去世，太宗深感悲伤和惋惜，以至停止朝事一天，追赠思廉为太常卿，谥号为“康”，并在昭陵一带赐给他墓地。

贞观之治的总结人吴兢



吴兢(670—749)，汴州浚仪(今河南开封)人，唐代史学家。他从武

20



•

腰躬背，但他依然希望能重新担任史官。李林甫认为他太老了，就没再用他。天宝八年，吴兢死于家中，当时有八十多岁。吴兢死后，他的儿子将他撰著的《唐史》八十多卷进献给朝廷。这部书记事有许多错误，不及他在壮年时的著述。吴兢家中藏书很多，他曾自己给这些书做了一个目录，称作《吴氏西斋书目》。

“事简而记详”的韦述

韦述(?~757年)，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代史学家。他在玄宗时代担任史职二十余年，在今狐德菜和吴兢草修的基础上，撰成了《国史》一百一十三卷，“事简而记详”，为五代后晋刘昫等撰《旧唐书》提供了丰富而简明的材料。他还撰写了《百家类例》等谱学著作，是个较有成就的谱学家。韦述博识、勤奋，著史坚持直书，受到时人和后代的敬重。

韦述，是司农卿韦弘机的曾孙。父亲叫韦景骏，任房州刺史。韦述小的时候，聪慧繁捷，笃志文学。家中有藏书二千卷，韦述在还是儿童的时候，便记诵、阅览完毕，为此人们感到非常惊异。景龙年间，景骏为肥县县令，韦述跟随父亲到了任上。

开元五年，韦述担任栎阳尉。秘书监马怀素接受皇上命令整理编排图书，并得皇上允许同左散骑常侍元行冲、左庶子齐浣、秘书少监王珣、卫尉少卿吴兢、韦述等二十六人，一起在秘阁中详细编录四部图书。不久马怀素去世，元行冲代理他的职务，五年后完成了这项任务，一共有目录二百卷。韦述喜好谱学，他在秘阁中看到常侍柳冲以前撰写的《氏族系录》二百卷，就在干完自己份内的事之后，抄录这部书，每次到黄昏时才拿着抄本回家。如此经过了一年，终于把这部书全部抄完。这样他对百家姓氏的源流，就知道得更加详细了。于是他根据柳冲《系录》关于唐代的记录，另外写成了《开元谱》二十卷。韦述志

开元五年，韦述担任栎阳尉。秘书监马怀素接受皇上命令整理编排图书，并得皇上允许同左散骑常侍元行冲、左庶子齐浣、秘书少监王珣、卫尉少卿吴兢、韦述等二十六人，一起在秘阁中详细编录四部图书。不久马怀素去世，元行冲代理他的职务，五年后完成了这项任务，一共有目录二百卷。韦述喜好谱学，他在秘阁中看到常侍柳冲以前撰写的《氏族系录》二百卷，就在干完自己份内的事之后，抄录这部书，每次到黄昏时才拿着抄本回家。如此经过了一年，终于把这部书全部抄完。这样他对百家姓氏的源流，就知道得更加详细了。于是他根据柳冲《系录》关于唐代的记录，另外写成了《开元谱》二十卷。韦述志

向坚定，专心学术，不知疲倦，如此可见一斑。

后来韦述转任右补阙，中书令张说掌管集贤院的事务，他引荐韦述为直学士，升任起居舍人。张说很器重有文采、有学问的人，因此韦述与张九龄、许景先、袁晖、赵冬曦、孙逖、王翰等，经常到他家中。赵冬曦的哥哥冬日，弟弟和璧、居贞、安贞，颐贞等六人，韦述的弟弟迪、逌、迥、远、巡也是六个人，都应试并考中词学科。张说说：“赵氏、韦氏兄弟，都是当今的优秀人材。”开元十八年，韦述兼掌史官事务，转任屯田员外郎、职方吏部二郎中，在集贤院任直学士和掌史官事务同从前一样。到了张九龄任中书令，他曾在集贤院中与韦述同职，裴耀卿为侍中，他就是韦述的舅舅，他们互相都很推重，一谈起话来就要谈很长时间。开元二十七年，转任国子司业，停止掌理史事。不久又重新兼任史职，担任集贤院学士。天宝初年，他先后担任左、右庶子，加衔银青光禄大夫。九年之后，兼职为礼仪使。这年又升为尚书工部侍郎，封方城县侯。

韦述在集贤院有四十年，担任史职有二十年。他非常喜欢读书、写书，手不释卷。国史从令狐德棻开始著述，一直到吴兢，虽然没有间断修撰，但最终也没有一部完整的具有统一宗旨、体例的国史。到了韦述担任史官，才开始制定类例，补充遗漏，续写后面的部分，著成《国史》一百一十三卷，加上《史例》一卷。《国史》记载历史，条理简明，记述得却很详细。说明韦述完全具备优秀史家的才能，兰陵萧颖士认为他是谯周、陈寿一类的史家。韦述早年以儒学渊博成为杰出学者，深受当时人

有人议论说,自唐开国以来,从民族的角度看,韦氏这一族人是最兴旺发达的。在孝友方面,韦承庆、韦嗣立是最突出的;通晓音律,则韦万石是最突出的;精通礼仪,则韦叔夏是最突出的;学识渊博,有史学才能的,要以韦述为最突出了。韦述的著述有《唐职仪》三十卷、《高宗实录》三十卷、《御史台记》十卷、《两京新记》五卷,共著书二百余卷,都在世上流行。

有人议论说,自唐开国以来,从民族的角度看,韦氏这一族人是最兴旺发达的。在孝友方面,韦承庆、韦嗣立是最突出的;通晓音律,则韦万石是最突出的;精通礼仪,则韦叔夏是最突出的;学识渊博,有史学才能的,要以韦述为最突出了。韦述的著述有《唐职仪》三十卷、《高宗实录》三十卷、《御史台记》十卷、《两京新记》五卷,共著书二百余卷,都在世上流行。

构建古代史学理论体系的刘知几

刘知几(661—721),字子玄,彭城(今江苏徐州)人。我国古代杰出的史学理论家。他的代表作是《史通》。《史通》全书共二十卷,分内篇、外篇二部分,内篇十卷三十九篇,外篇十卷十三篇,每一小篇均为专题论述的形式。其中内篇有三篇原文已经亡佚。

《史通》是对我国唐初以前史学状况的第一次全面总结。它在批评以往史学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个系统的史学理论体系。包括:

史学目的论。《史通》认为,史学“乃生人之急务,为国家之要道”(《史官建置》),治理国家绝不能缺少史学。史学的存在,是为了“申以劝诫,树之风声”(《直书》),史学是维护封建统治秩序的重要工具。

史家论。《史通》提出了衡量史家优劣的三个标准。首先,史家必须具备彰善瘅恶,不惧强御的“直笔”精神;其次,史家要具有编纂不朽史书的才华;第三,史家必须要有渊博的学识。《史通》主张史家要撰述能成一家之言的史书,对唐高宗及武则天时期的史馆弊病作了尖锐的批评。

史书编纂论。《史通》论述了关于史书内容,史料选择、史书体裁、体例、文字表述,撰述原则在内的几个理论问题。指出“五志七科”是史书的主要内容,选择史料要博采而善择,纪传体、编年体是史书编纂的主要形式,史书的文字表述要高简,特别主张要“适时随俗”,要在史书中反映出时代风尚的变革。《史通》尤其强调,“书法不隐”,如实记事,是编

望東森秋之二

纂实录史书的基本原则。

史学批评论。《史通》指出,进行史学批评,必须能够探赜索幽,不能妄测史家的本意。要根据时代的特点,评价史书价值。

总之,《史通》是我国第一部具有完整体系的史学理论著作。它的出现,把我国古代的史学理论推向了一个新的层面,标志着我国古代史学理论的形成。

刘子玄，本名刘知几，是楚州刺史刘胤的同族孙子。刘知几少年时与其兄刘知柔都以擅长韵文之学而知名，二十岁时应举中进士，任命为获嘉县主簿。证圣年间，皇上下令九品以上的文武官员，各自说出时政得失。刘知几上表叙述了四件事情，言词非常确切率直。在这个时期，官爵僭滥而法规严厉周密，士人们竞相趋进，却有很多人陷于刑戮之中。刘知几于是著《思慎赋》以讽刺时局，并且以此表现自己的意愿。凤阁侍郎苏味道、李峤看到后赞叹道：“即使是陆机的《豪士赋》也不及此啊。”

刘知几于长安年间连续任职左史，兼修国史。后提升为凤阁舍人，但依然像过去一样参加修史工作。景龙初年，又转任太子中允，依旧修国史。当时侍中韦巨源、纪处讷，中书令杨再思，兵部尚书宗楚客，中书侍郎萧至忠一起监修国史。刘知几认为监修过多，成为修国史工作最严重的弊端。萧至忠又曾经责备刘知几在著述上没有计划，刘知几于是请求免去修史的职务，写信给萧至忠陈述道：

但最终却不能著成国史，并以此流传后代，这是为什么呢？

我自己思考这件事，认为不能著成国史是由于五个原因。都是什么呢？古代的国史，都出自一家，如鲁国的左丘明，刘汉的司马迁，晋国的董狐，齐国的南史，他们都能著成不朽之作，藏于名山。从未听说过凭借众人的功力，才能撰成绝世佳作的。只有后汉在东观大集群儒，（撰写国史，）但在著述上没有主持人，也没有规定统一的体例。于是李伯度上表讥讽国史失实，仲长统认为应该焚毁。张衡、蔡邕二人在当时为修史发生纠纷，傅玄、范曄两家后来对这部书表示轻蔑。现在史馆选用的官员，是东汉修史人数的一倍，这些人都认为自己是荀悦、袁宏，各自夸誉自己是刘向、刘歆。每次要记载一件事，一句话，都搁笔相视，含着笔不能下一个结语。所以等头发白是可以期望的，但要等国史修成却没有日子。这是第一不可。

西汉时，郡县及诸侯国上报的载录地方人事、户口、赋税的簿书，先交给太史，再呈送丞相。后汉时，公卿官员的奏书，先集中于公府，然后交给兰台。所以史官所修国史，记载的事情很广博。从近古开始，这种做法不再施行了。史官的編集记录，只有自己求询采集。但左史、右史的起居注有所缺漏，众多的门阀世族，如今也很少有人来通报他们的情况了。在州郡中搜访风俗民情，所见所闻都有不完备的方面；在官府藏书寻讨历史沿革，却有许多原始材料书籍难以见到。即使让孔圣人出生在现在，也只能有管窥之见，况且我们限于中等才能，怎能达到广闻博

过去董狐以记事表明道义法则，并在朝廷上宣示；南史兄弟为了记载弑君一事，拿着竹简前往朝廷。而近代的修史机构，都设立在内城，幽居禁城之内，想要人们都看不见。思考这样做的用意，大约是以以此来谢绝情面，防止有人拉关系的缘故。然而如今史馆中的作者，士多如林，都喜言善辩，没有听说咬着舌头不说话的人。一旦有史书草成，一个字的嘉誉或贬毁，话还没有说完，朝野便都知道了；毛笔还没有插入笔套，官员们就都可以背诵了。孙盛的实录，被当权者嫉恨；王韶的直书，被贵族视为仇敌。这是人之常情啊，谁能不畏惧它呢！这是第三不可。

古时候刊定一史，纂成一家之言，体裁、规定都不一样，旨意目的也都不同。《尚书》的教导，是以通晓以往，预知未来为主；《春秋》的宗旨，是以惩恶劝善为首要目的。《史记》则黜退那些不愿做官的高洁之人而推荐奸雄；《汉书》则压抑忠臣而粉饰皇上的缺点。这些都是过去的圣贤们有得有失的例子，是好史书应遵循的是非标准，过去写书的人说得已很详细了。近来史官注录记载，大多是承命于监修官，杨令公命令“必须直书”，宗尚书则说“应该把不好的事情多多地隐讳起来”。十头羊却有九个牧人，事情就很难做成；一个国家三个主人，听命、跟从谁呢？这是第四不可。

我个人认为史馆设置监修官,虽然古代没有模式,但追寻其名号渊源,还是可以说出一些的。所谓监,是总管统领的意思。如果是编年记事,则在时间上有起止断限;

如果写作传体，叙述事迹，则记事有繁富有简洁。有的应该省略却不省略，有的应该记载而不记载，这些就违背了全书取舍的规则。连缀文词，排列史事，烦劳和安逸应该平均；挥洒铅粉，奋笔而书，勤快人和懒情人的任务应相等。某卷某篇，交付给这个职务的人；某纪某传，归属于那个史官。这些就是选用人员安排事务的法则。这些都需要明确地定立规矩，详细确定职责范围，一旦每个人都自己思量着努力进取，那么史书就可立即写成。现在监修的官员既然不指派授理任务，撰写的官吏也没有可以遵守奉命的。这就使官员争着效法苟且之人，尽力互相推避任务，坐等季节的冷热变化，白白地延误岁月。这是第五不可。

凡是这些妨碍修撰国史的情况，类似的实在还有很多。我在这里用主要的几条概括这些，其它的举一反三便知道了。而如今众人的议论，怎么可以讥笑我在编撰史书上没有什么成就呢！近来我尊敬地看到大人您常常心怀急切地勉励开导史官们，还时常提出要求，进行考察。您有时说著述典籍的事业很重大，要努力用心；有时说时间已经过去很多，国史何时才能完成？我个人认为，不确立制度条例，却徒劳地勤于督促、考察，即使以残酷的刑法进行威胁，以重金赏赐进行勉励，最终也是达不到目的的。有这样一句话：“发挥自己的力量，承担责任，实在作不好就罢手。”我近来之所以向自己的知己敞开心扉、陈述想法，一个一个地触犯长官们，多次要辞去记载的官位，愿意罢免自己记言的职务，正是因为这句话的缘故。